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

GBZ/T 300.46—2017
部分代替 GBZ/T 160.30—2004

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46部分：三氯化磷和三氯硫磷

Determination of toxic substances in workplace air—
Part 46: Phosphorus trichloride

2017-11-09 发布

2018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部分为GBZ/T 300的第46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由GBZ/T 160.30—2004《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无机含磷化合物》中分出，单独成为本部分，并做了如下主要修改：

- 修改了标准的名称；
- 增加了待测物的基本信息；
- 改进了空气采样和标准系列浓度的表达；
- 补充了样品空白要求和方法性能指标。

本部分中的主要起草单位和主要起草人：

- 三氯化磷的溶液吸收-钼酸铵分光光度法

主要起草单位：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。

主要起草人：叶能权、杨晓忠。

- 三氯硫磷的溶液吸收-对氨基二甲基苯胺分光光度法

主要起草单位：湖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。

主要起草人：吴蓓华、梁禄。

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- GB 11516—89 附录A；
- GBZ/T 160.30—2004。